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二、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公司前期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2022 年 11 月 01 日、2022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2022 年 11 月 02 日、2022 年

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2022-111、2022-129）。2023年01月12日，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次），其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2,000万元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1月12日